

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琼体职院〔2021〕179号

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加强法治工作推进依法治校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法治工作，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的意见》和《高等学校法治工作测评标准》，结合学院实际，制定学院《加强法治工作推进依法治校工作方案》，并经院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加强法治工作推进依法治校工作方案



(此件主动公开)

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加强法治工作推进依法治校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精神，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制度体系，推进高等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的意见》和《高等学校法治工作测评标准》，特制定本方案。

一、随着高等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入，学校内部治理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的要求更为凸显，教职员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的诉求日益增长。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指导，深刻认识新形势新变化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切实把依法治理作为学校治理的基本理念和基本方式，融入、贯穿学校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

(一) 健全领导机制、加大工作力度，成立推进依法治校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党委书记、院长

副组长：分管副院长

成 员：后勤保卫处、办公室、组织人事处、财务处、教务处、学生处、招就处、各系部、训练竞赛部、各项目部负责人

(二) 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推进法治工作第一责任人。每

年度由领导小组组长主持召开至少1次法治专项工作会议，亲自部署、协调、推动法治工作。每年度学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至少研究1次法治工作并形成会议纪要。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度至少安排1次学习活动，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民法典、教育法以及学校管理相关法治知识。（责任部门：办公室）

法治工作纳入学校整体规划。制定推进依法治校整体工作方案，把法治工作纳入学校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学校法治工作有专门的领导分管，分管领导参加过专门法治培训。（责任部门：后勤保卫处、办公室）

加强对领导干部和部门的法治工作考核。制定部门综合考核法治工作标准和办法。领导班子及主要负责人在年度考核述职中要对法治学习、依法决策、依法履职等情况进行专门报告。将法治观念和法治素养纳入干部考核内容，考察、任用干部过程中需对考核其遵守法律、依法办事情况。（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

二、构建系统完备的规章制度体系

推进学校章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在学校网站显著位置公布章程。在校内开展章程宣传活动，教职工入职培训、学生入学教育包含有章程内容。章程的解释和修订需经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审议。（责任部门：办公室、组织人事处、学生处）

形成以章程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学校办学管理、运动训练等主要职责领域规章制度完备且运行高效。制定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文件起草、审查、发布程序健全。科学分类、编制发布现行规章制度汇编。建立校内规范性文件公开发布机制，设立规

范性文件信息化管理平台。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废改立释。(责任部门：办公室等部门)

三、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

落实重大决策程序要求和民主参与机制。坚持和完善以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为核心的领导体制和治理体系。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等议事范围和议事规程明确。重大决策落实教职员参与和集体讨论决定机制。建立法治机构负责人参加决策会议工作机制并有独立发表法律意见权利，其意见记入会议纪要等。依法完善建立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依法经教职工代表大会议论通过。健全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健全信息公开机制，依法公开学校信息。(责任部门：办公室、学生处、各系部)

建立校院治理体系。建立学校权责清单，进一步健全办学自主权运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制定规章制度明确校、院两级职权关系。院、系自主管理权责明确。内设机构职责明确。(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教务处、学生处)

健全学术规范和学术委员会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治理体系，组建学术委员会并制定章程和议事规则。保障学术委员会依照章程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责任部门：教务处)

四、完善学校法律风险防控体系

加强对外签署合同的审查。制定合同管理办法，有明确的合同审核、登记和管理流程。重大合同需由通过学院法律顾问法核并开具法律事务审核表。建立合同管理信息化平台。(责任部门：

财务处、办公室）

健全资产管理与处置、交流合作、基础建设、科研医务、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重点领域的管理制度。（责任部门：各部门）

健全教职员员工和师生人身伤害事故纠纷预防、处置和风险分担机制。制定学校人身伤害事件处理预案。制定安全事故处理机制。（责任部门：后勤保卫处）

五、开展以宪法教育为核心的法治教育。把学习宣传宪法摆在普法工作的首要位置，将宪法教育寓于学生培养全过程。一是制定学校普法规划，推进国家普法规划和教育系统普法规划贯彻实施。二是在国家宪法日组织宪法学习宣传活动，三是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通过多途径将宪法教育与思政课等课程和学生日常相结合。四是开展校园法治文化建设，加强与法律实务部门协同，建设有特色、有成效。五是制定学校领导干部、教职员员工学法制度，保证一定学时的培训。（责任部门：后勤保卫处、学生处、教务处、各系部）

六、健全师生权益保护救济机制。对教师、学生的处理、处分，应严格履行程序，处理、处分决定作出前应当进行合法性审查。一是建立教师和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制定教师、学生申诉的规则与程序。二是建立听证制度，对涉及师生重大利益的处理、处分或申诉，必要时采取听证方式，确保作出处分或申诉决定程序的公平公正。（责任部门：后勤保卫处、组织人事处、教务处、学生处、各系部）

七、加强法治工作机构和队伍建设

（一）设有专门机构负责法治工作，根据学校规模和管理需

求，配齐配足工作人员。法治工作机构负责人一般应具备法学专业背景或法律实务工作经验。建立法制工作联络员制度。(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后勤保卫处)

(二)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由法治工作机构人员、学校相关专家、外聘执业律师组成法律顾问队伍，在学校决策中提供法律意见。制定针对专职法治工作人员培训计划等。(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后勤保卫处等)

(三)根据需要安排法治工作专项经费，保障法治工作机构的工作条件和办公经费等。(责任部门：财务处)

八、各部门需高度重视高校法治建设工作，根据本部门工作实际，严格对照本方案和测评指标逐项自查自评，查漏补缺、以评促建。自评过程中要坚持实事求是，客观评价。